

1. 前言

2. 教育

- a. 教學方式
- b. 課程報告
- c. 工作經驗

3. 生活

- a. 初至美國
- b. 組團
- c. 教會及信主
- d. 旅遊

4. 語言

- a. 室友
- b. 教會英文班
- c. Campus Crusade For Christ

5. 交換學生心得感想

前言

2008年寒假，身為廠長的家父，和德國 BOSCH 機械公司購買了一台機器，因而有機會前往德國實習。事實上，爸爸的用意就是讓我前往德國開開眼界。因為在台北科技大學就讀機械系也兩年了，寒、暑假也會到爸爸工廠實習，但，還未出國看看世界的樣子。經過這趟實習之旅後，才發覺自己只是隻井底之蛙。只知道把功課維持在前幾名、畢業後跟著大夥一同考研究所似乎是不夠得。

在參觀 BOSCH 時，我的眼界大開，光是機械零件的倉庫，可以比擬一個台北科大一棟教育大樓那樣高、那樣大；CNC 不僅全自動，大小約學校機械工廠的 CNC 的 4 倍大。**機械器材的先進不在言下，讓我最震撼的是——工作態度**。同樣是世界前幾先進的國家，在台灣的員工等同苦命的勞工，加班是家常便飯，但是在德國卻相反，準時下班才是常態(甚至可以提早下班)。在可以提早下班的情況下，又可以做出極具品質的機械器材，是如何辦到的？

在工廠，我看到每位員工不僅上班準時，每位都戰戰兢兢的做自己份內的工作，直到午飯休息一小時，然後又繼續開始埋頭苦幹。做事很有系統；工作分配很明確，各取所長的小組合作，產出一台精密又具巧思的機械；同時也很重視技能的傳承，剛畢業的學徒在老師傅的帶領下成長，新、舊生代的意見交流。**在極具系統化的工作態度下，以最有效率的方式產出產品，這是最令我印象深刻的。**

回國後，經過和幾位留美及留德歸國教書的教授會晤後，他們給我相同的意見：『出國看看！』因此，我馬上改變目標為朝著出國念書的目標努。在發現學校有提供機會到 Wright State University 交換學生，馬上拿出高中考聯考時念的英文書重新復習過，畢竟我在大學修英文態度過於鬆懈，幾乎忘光了。起初，先考了中級英檢，順便過了畢業門檻，隨後，開始補習考托福(交換學生資格)，過了將近一年的準備，終於順利的低空飛過門檻，便馬上申請交換學生。

也在陸續的申請手續和面試，確定資格可前往 WSU 交換學生半年。在確定可以前往美國交換學生同時，**我加入了創思窩來增加實作經驗，因為我了解到光只會念書是不夠和外面世界的人競爭的。在社團裡看見幾位從美國、德國、日本回來的教授也會常到社團工作室實作些小東西，大多數都是修理已故障的小玩意。對工程師來說，『壞了就丟』只是個商業手段，自己動手才是最重要的。**

確定了目標後，即開始準備前往一個未知的國家求學。此時，我已了解我自己想要的是什麼，所以這趟交換學生，我給了自己幾個目標。**第一，接受不同的教育體系的教學，增加自己的國際觀；其次，培養自主和外語溝通的能力，以便研究所可獨立的在外國求學。**

教育

回國之後，大家會問的問題不外乎就是：『美國教育跟台灣教育差在哪？』我現在就來一一分享自己接受美國教育的經驗。

首先，先以教育體系講起，美國教育體系非常完善，從小就是自由、開放式的教學。開放式教學是什麼？開放式教學就例如老師問一個問題，但答案不一定唯一。用意何在？用意就在於**訓練學生獨立思考的能力，在思考中也漸漸的建立學生的信心，不會因答錯而造成往後不敢回答的窘境，故美國教育下的學生的思考能力是很強的。**那接受美國教育久了會有什麼差別呢？這就是美國學生最令我震懾的地方——『**獨立思考能力**』跟『**解決問題的毅力態度**』。

接著，再以一般上課的情況來作考量，上課前，最忙的其實不是學生而是老師，老師幾乎會花上好幾個小時、甚至一天來準備下堂課要教的內容（除非是經驗老道的教授），所以教出來的課是很有『質感』的。而且，通常老師都是用自己的非常完整筆記上課，學生也邊做筆記邊跟著老師的步調走，教課書只是參考資料。我在美國修的課，就算是隔了兩個學期，我還是大概記得課程內容在講些什麼。原因是，美國教育很重觀念及應用，課堂上花最多時間的是在講觀念性的問題，**觀念的建構對美國教育是很重要的，觀念清楚後，不管碰到什麼問題都可以迎刃而解。**然而在期中考和期末考，我們被允許可帶自己做的公式紙進考場，起初，我會覺得這步是對於學習很沒幫助嗎？因為公式都不用背了，考試題目也都是從課本或上課例題中考出，跟台灣確實差很多。但結果證實，這種方式對我來說是好的，因為，美國教育很重視應用及觀念，他們教育只要求你記住觀念和知道怎麼應用，以後看到類似問題，可以從書中找出答案；然而，在類似作業及課堂例題的考題當中得高分，建立學生解題的信心，有了信心就有想念好的動力，良性循環。

再者是应用能力，每堂課的最後都有一個小專題，即是把這學期所學的做個應用，例如我修的材料力學，最後一堂課老師就是要我們設計一個『樑』，有個人從左走到右邊，要把安全因子、最大變形量……等等因素考慮進去，再利用教課書裡的表找出最適合的型號，最後用軟體分析去證明結果與手算相符。在做小專題報告的同時，不僅把學期所學的都複習應用了一遍，也建立了小組分工的能力，對亞洲學生的我來說，也跟外國學生有了交流，才發現他們『獨立思考的能力』是很強的。**也因為長期在做報告應用所學的當中，美國教育下學生累計的應用及報告能力也是不容小覷的。**

那『解決問題的毅力和態度』呢？第二學期的最後一週（期末考週），我們有某份報告的截止日期是星期三，在星期一時，我很緊張得把報告趕一趕，怕影

響到最後一週的讀書進度，但報告中有一個問題遲遲解決不了，對我來說，我已經仁至義盡了，接下來時間好好準備期末考比較重要。在我的想法裡，報告還是不要影響相較之下比較重要的期末考，因此就故意忽略那未解決的問題。但，跟我們同組的一個美國學生，即便星期三他有兩顆期末考，但他只因想解決那問題，在星期二該準備星期三考試的日子，依然在電腦教室持續的反覆找資料去解決問題，最後問題順利的被解決了。**他雖然考試成績平平，但那個想解決問題的態度，真的令我佩服。**

所以，這次交換學生，**我從美國教育下學生身上學到兩件最重要的事情就是『獨立思考的能力』跟『解決問題的毅力和態度』**。在獨立思考方面，當他們遇到問題，不是等老師的答案而是馬上 google 一下；在解決問題的態度方面，就算頭腦不比別人好、考試不比別人強，不過那解決問題的態度是最可貴的。慢慢的，將會成為很好的利器。

在美國教育，工作或做研究經驗和 GPA 維持在 4.0 一樣有用，因為 GPA 值高表示學生很會念書，如果又有研究經驗或會議經驗，這個人將會非常搶手。我們一去時，主任就給我們安排幫他做點小研究，一方面是為了填補一下生活費，一方面也是讓我們在這趟交換學生中可以學到多點東西。但在跟美國學生一同做研究下，從他們身上也感受到壓力，不僅是我前面所提到的解決問題能力強外，重點事他只不過是大二生。**認真的學生，不僅會把 GPA 直維持在 4.0 外，還會主動去找主任看有沒有研究機會可以參與**。每週的進度會議也是壓力的來源，畢竟給我們的時薪是台灣一班打工族的 2~3 倍，相對的，不能沒有進度呀！

第二學期時，Dayton 舉辦了一個城市會議，即是邀請位於俄亥俄州各大學參與的一個小型研究發表會。這個會議影響我很多，從一開始的剛接觸研究，接著問題接踵的出現及解決，到最後要把所有的研究像說故事一樣的做一份完整又精簡的報告給觀眾聽。最困難的已經不在是英文了，畢竟英文可以藉著反覆練習達到順暢。讓我體會到最難的是『報告方式』。因為說實在的，半年的研究說上一小時也說不完，但要在限制內的頁數跟時間把他報告完，又得生動不讓聽眾感覺疲困，是需要有一定技巧的。我記得在第一次練習報告給主任（老闆）聽時，他只丟了一句話『我完全不懂你們在講什麼！』，因為東西太多太雜亂，他一頁一頁的給我們建議後，**只強調一件事情『報告就像說故事一樣』**，經過連夜修正後，在第二次報告時，我們得到了肯定。我一直以為依著台灣給我的報告模式觀念是很正確的，不過這只適用於課堂上講給老師聽的報告。主任灌輸我們觀念是，**現實社會上，你要得到資金，你確實得把再無聊的東西，也要加以包裝成為一個精彩的故事，讓贊助者對這研究有興趣，因而才會慷慨的贊助研究。**

生活

在生活方面，剛到美國一定需要一點時間適應，例如：聽力跟不上、食衣住行的不方便…等問題。剛到 Dayton 時，我的行李還沒跟上班機，所以前一、兩個禮拜，基本上每天就要去賣場買新衣服、新內褲穿。學校旁有個賣場，走路約 15 分鐘可以到達，所以生活上的用品基本上是可以自己解決的。一開始必買物品——腳踏車，有腳踏車後，上學比較方便，吃東西也方便許多。接著，我大致上介紹一下剛到美國的生活。

剛下飛機，如果有和 **UCIE 聯絡好，便會有人來機場接機**，這點是很重要的，因為當初我們沒跟 UCIE 的人聯絡，導致到那裏發生了點小誤會。切記，**申請學生宿舍也要事先在網路上處理好**，否則去到那要再辦申請宿舍，得會有幾天會住在暫時宿舍，等宿舍正式開放後，又得搬東西至宿舍。起初，我們很多事情都尚未處理好過去了，還好主任請了他的一個中國的學生帶我們找宿舍、辦學生證、開戶…等事宜。在這提醒往後有機會交換學生的人，記得，聯絡我，我會提供『台北科大學生在美萊特大學學生會』主席資料，其實就是在那念書的台灣學生，跟著他們，包你吃香喝辣，生活起居沒問題。

接著，我來介紹教會，因為上段所提到我沒有和 UCIE 的人聯絡好，出發前一天才發現沒人會來接機，於是，問了學長得知**萊特大學附近有個華人教會『主愛華人福音教會』**，這教會是我第一個屬靈的家，就是我受洗、成為基督徒的地方。到機場時，只要牧師哲明哥有空，便可以請他來接機；也有一個姐妹——淑卿姐，她是在教會負責學生生活起居的人。剛到美國，她就隨即用電話與我們聯繫，確保我們有房子住和交通。週末，她即邀請我們去教會，這也是我第一次去教會。崇拜完，中午會有中式午餐，下午則有免費的英語教學課程，方便留學生加強英語能力盡快能融入社會。

在每週五晚上，教會在校園裡頭有一個學生團契，就是給在萊特大學裡的華人學生一個固定時間互相慰問、見面及聊天的地方。學生團契(查經)，每周五晚上六點時，會有愛心媽媽——一理姐及秀芬姐做的**中式晚餐，如滷豬腳、牛肉麵、還有最讓我受不了誘惑的榨菜肉絲麵**。在用完餐後，我們會一起唱幾首詩歌，之後會一起查經，最後，大家會一起聊天然後禱告。

我後來愛上這活動，也是影響我認識主最深的。起初，我只是為了吃些台灣味，但在查經當中，我想了非常多我平常不會去想的問題及道理(我想平常不去想只是在逃避)，**在查經中，資歷較深的弟兄姐妹也會有一些分享，常常就一語道破我藏在心中已久的疑問，最重要的是，這些解答皆由聖經而來且在現在的生活中得到印證**。於是，我越來越好奇，因為一本看似歷史故事書，竟藏著如此深

的道理，甚至用於現代，還是可以確切告訴我們怎麼做才是正確的！這就是我持續參加及認識主的動力。

在美國，我也結交了一群身死之交，基本上就是台灣過去那念書的學生，還有一位是澳門人。他們一開始就像教會的人一樣友善，對我們很照顧。因為在美國沒有車等於殘廢，他們毫不吝嗇的提供我們交通。

我們時常一起打麻將，一起看電影或出去玩，在相處兩、三次後，朋友(主修音樂)突然問我有沒有興趣組樂團服侍教會，這一問，喚起大一我組團的夢想，剛好那時也正對耶穌感到強烈的好奇，我豪爽的答應了。恰巧有人會打鼓、有人會彈吉他、有人想學 Bass，**好像是神安排好一切的，過沒幾天，我們團就成立了，取名『貢獻一點力量吧！』樂團，英文名字『Join Force』。**起初，我們就練些英文歌，穿插幾首中文歌及詩歌。練了大約兩個月後，剛好是美國的感恩節，在教會有感恩節活動，我們便在活動上有了第一次演出，唱幾首能和教會的弟兄姐妹一起崇拜的歌。接著，我們又練了一首歌，在某週日崇拜中演出，這次演出稱為獻詩(因為是在正規崇拜程序上的)，這次獻詩是在我剛成為基督徒後沒幾天後演出的，很多弟兄姐妹也帶打氣的對我說：『成為基督徒後，唱出來的感覺就很不一樣了。』最後一次獻詩，是在我受洗當天，也就是離開前的最後一次禮拜。獻詩中，難掩離別之情，也在歌中得到一些從神而來的感受，我可以了解歌中的意義，雖然是喜悅的歌，但還是哽咽了…回頭在聽第一次的獻詩、第二次的獻詩，我真的也感受到有主唱出來的感覺跟沒有主唱出來的感覺的天壤之別。這就是這半年在美國跟朋友玩團的經驗。

接著，到了我最想介紹的地方——教會及耶穌。我曾經有一個好朋友，她隨著家人移民到大陸，剛移民的前兩年，我毫無她的消息，正在我擔心她是否出了什麼事時，她出現了，並跟我說，她是基督徒。經過幾次見面及聊天後，我發現她這兩年的改變，不只是在讀書態度的改變，重點是生活及心理的感覺，她變得很不一樣，當時，我也不清楚原因，便想也許是新環境壓力改變她了，但她也是第一個讓我認識主的人。半年後，我交換學生到了美國，在前段所提到的查經班，讓我已飛快的速度認識了主，此時，因為好朋友的改變也讓我對基督徒產生了強烈的好奇心。**在一開始只想『騙吃騙喝』的目的上教會，到後來，不僅是在查經或是上教會，我莫名的就是很不想缺席也不放棄任何一次能讓神改變我的機會。**漸漸的，我越來越了解是什麼東西改變了我的朋友，過了一個學期(約兩個半月)，我決志了，就是成為基督徒。後來，我也了解到這一切都是神安排好的，包括最起初的德國啟蒙之旅，讓我決定想出國念書，一直到我受洗成為基督徒，好像都是主預備好要讓我認識他的過程，也許有人說這只是巧合，可是對我來

說，這一切都是神的功勞，因為我自己最清楚因為他讓我的感變。如果對這段沒興趣的人，我只希望別拒絕機會去認識主，即使你最後選擇不是成為基督徒。

第二學期，我甚至參加了校園十字軍(Campus Crusade For Christ)美國人的學生團契和查經，也參加了華人的學生團契及查經。認識了更多人，也更了解主，經過了兩個月，**我決定受洗了，有信心的公諸於世，我是基督徒！**

在這介紹一下校園十字軍(Campus Crusade For Christ)，算是一個算是學生團體，大家每週會一起崇拜神。星期二晚上約幾個人會一起查經，星期四晚上跟一大群人一起崇拜神，崇拜完，會有社交時間，我也結交了一群非常好的朋友。舉個例子，基本上我們一個星期只見一次，但在我跟他們說我要受洗時，他們二話不說，就是問我在住址，他們要來替我做見證成為基督徒(只要是信主後，大家就像弟兄姐妹一樣都是神的兒子)，那個連考慮都不用考慮的答應速度，讓我感受到隻身在國外的溫暖。

在教會裡，我也遇到了一個從北科退休幾十年的老師，她非常的照顧我，也看著我的成長，從一開始只是知道有個從北科交換來的學生到最後猶如自己親孫子一樣的照顧我，她的一言一語也深深影響著我的生活，她在最後一周我受洗時對我說：『**我年紀已大了，美國也是我最後的地方，但我最高興的是我認識了主，我也很高興看到你成為神的兒子，我會因為你感到很驕傲。**』

剛提到的教會裡的弟兄姐妹對我的好已不在話下，最後我捨不得離開他們猶如自己的親人一般，因為那裡是我第一個屬靈的家，是我永遠無法忘記的，以至於每次提起或想起他們，又忍不住要哽咽了…這一切都是要親自去感受的，言語能表達的真的有限。

那美國跟那群朋友，幾乎每週末都會聚在一起，我們都會一起做台灣小吃，例如鹹酥雞跟珍珠奶茶，來解解鄉愁。寒假時，我們一起去了俄亥俄州北部的克里夫蘭玩，去看場 NBA 朝聖一下，還有身為玩團的人必去之地 Rock and Roll Museum，還有一些很精彩的博物館。隔沒多久，我們也去了紐約玩，在紐約，也是有太多東西是無法用言語形容的雄偉與壯觀，印象更深的是個人種的聚集地，有唐人街、義大利區、黑人區…等，也體會到為何很多人都存在著一個紐約夢。

春假時，我們開車去美國的文化中心——華盛頓。華盛頓有很多歷史古蹟，博物館因為都是國家級的，所以都免費，如果想省旅費，確實是個不錯的選擇。

(這些旅遊在我的 facebook 裡都有詳細的照片可以參考

<http://www.facebook.com/profile.php?ref=profile&id=651114389>)

語言

說到英文，剛到美國一定是要花一點時間適應，即使在台灣英文考試得高分也是一樣。剛到達拉斯機場，因為德州(美國南方州)有著強烈的南方口音，根本就聽不懂航空站工作人員在講什麼。到了 Dayton 機場，學校派來接機的是一個印度阿三，強烈的印度口音更讓我根本不知道他在講什麼…只能自以為懂得回應 yap…ok…I know…，其實懂的也差不多只有 10~20%(也許是我聽力特別濫，托福聽力也才考了 10 多分)。如之前所說，還好一開始有一個待了 10 個月的中國學生在照應我們，帶我們去辦卡、開戶等作業，否則兩天可以完成的事情，可能靠自己得花上一星期才能完成。

第一學期上課，我修了兩門外國老師的課，兩門中國老師的課。**在外國老師，起初能聽懂大約只有 30%，幸虧我選了以前修過的課，又加上理工科目很多公式推倒，還有回家的苦讀和做功課，所以免強還可以跟得上課程的進度。**至於中國老師，就可以當作是去外國念書習慣當地老師教課的入門，畢竟不是母語，對於初至美國求學的我也比較能接受。

聽力差影響到什麼?第一，辦事情的效率。常常問一個人就可以得到答案的事情，要跑好幾個地方問了好些人，才得到『相同』的答案。**第二，知識的理解度有限。**在辦公室，因為我們指導是印度人，常常他知道我的問題所在，但我就是不懂他的講的印式英文。**第三，交朋友**，不管我們口說能力如何，一開始聽不懂外國人在說什麼，就沒機會插入話題。久而久之，就算外國人再有耐心，我自己都會感到羞愧而不敢跟外國人接觸。**第四，就是課業上的問題**，常常老師在宣布重要事情後，還得跟隔壁同學用『簡單的英文』確認一下老師的意思。光以上所述幾個問題，就足以讓我好好在家『熬』上兩、三個月來適應。

怎麼解決呢?起初，我們就說好不要同住一間，各自跟一個外國人分配一間房間，這樣可以增加跟他們說話的機會。一開始跟室友相處，當然有點困難，常常他聽不懂我想表達什麼，最後直接用 google translate 比較快，因為**其實只要一個單字其中的一個音節發音錯**，對於『純美國人』來說，他們就很難猜我們的意思，因為他們沒接觸過 *chilish*(中式英文)。因為室友，我也常常學到一些**生活上的單字**，台灣考試用的單字會運用到在生活中的真的是少之又少，我也曾經跟室友解釋過台灣教育及英文教育的方向，他回了我一句：『That is why you are here!』他說得很貼切，就因如此，我才需要在美國當地學當地用語。我從他身上主要學了兩個重要的英文觀念。**第一，常常我們背了很多同義字，但卻不知道哪時候用的才恰當**，例如：*sarcasm* 和 *ironically* 在中文上好像解釋相同，不過 *sarcasm* 就像台灣修辭的反諷，例如我外國室友會說：『Honestly, I do know

Chinese.』我知道他根本不懂中文，但他開玩笑的說他懂。那 ironically，翻譯也是諷刺的。在回國前幾天，我為了節省空間把一個小包塞在一個大包裡，此時，他回我：『That is ironical! But you probably not get me!』他也知道文化上的差異，知道我大概不了解他真正的意思，我確實不了解！不過，我大概能抓到那種小差別的感覺。**第二，就是髒話嘍**～一開始學語言，最容易學的就是髒話，一來因為常用，二來因為印象深刻。我們也不吝嗇的分享台灣的髒話，以致於往後我們一回家，室友就會說：『丐丐、三小！』或是『ㄍ丐、！』來打招呼。當然，我也學了不少當地髒話。最後我室友對我說，我一開始以為你是很害羞的人，因為我一開始都不太跟他說話…我們對他們也是有幫助的，例如他們現在能懂 Chlish 了，我們也激起他們想學中文的心。

再來就是在課堂上，其實**厚臉皮的主動去跟外國人交朋友**，即使是客套的慰問，他們就會跟你促膝長談的！所以，即使一開始能接受到的訊息程度不高，但抓到幾個關鍵字，再加『亂掰』的功力，哪怕是文不對題，也要繼續延續話題跟他們講下去。

在前幾段提過的，教會，也有免費的英文課程，那也是很珍貴的。因為有**很熱情的老師會放慢講話速度教我們。教材常常取決於時事**，例如遇到感恩節，就會講感恩節的由來；或新年，則換我們分享中國新年的由來及該準備慶祝；或幫助我們融入社會，他會教我們美國常用的俚語或當地用語。這個活動確實也幫助我很大。

然而，自己也需要在家下點功夫，第一學期，因為英語能力有限，比較少跟外國朋友 hang out，所以大多時間就待在家裡補足學校的不足，而只要一有空，我就會在網路上看電影，重點是用外國網站看，這樣就沒有中文字幕了！強迫自己習慣他們講話的速度及用語。再者，因為電影有時以劇情為主，會話相對的會比當地電視的影集少，所以我也開始看當地影集『lost』，這部影集已經出到第六季，集數也夠我每天花了一、兩個小時來練習聽力。

在第二學期，聽力明顯可以跟上外國人講話的速度後，我的交換學生目標就漸漸轉移到交朋友，**畢竟交換學生目的不只是學習他們的教育，也要學習些社交能力和最重要的英語能力**。在 Campus Crusade，星期二晚上的英語 bible study，加上星期四一起崇拜完後的 social 時間，讓我認識了很多人非常好的外國學生，跟他們聊天也讓我口語能力變好。偶爾也會跟外國朋友出去吃飯，最好玩的**就是帶外國人或室友去吃中國菜，等他們把大腸嗝下肚再告訴他們『事實』。**

聽力變好，自然而然也有話題可以繼續下去，才會開口講話，口語也才會跟著進步。我不敢保證我學英文的方法是最好的，不過也是一條路徑提供參考。

交換學生心得感想

我相信目前很多人正在努力想成為交換學生去外國看看世界，我在這也盡力的提供我在外國所學得、所得到的知識。在此，也大概為這一趟交換學生之旅做個總結。

在教育方面，台灣、美國確實差很多，在這裡我也不去評斷台灣的教育方式如何，畢竟這是我的國家，培養我有能力出國念書的國家。台灣教育當然有好有壞，不過最重要的還是那個『態度』，如果能以外國學生的態度在台灣念書，我相信還是會有一定的成果的。

在英文方面，語言能力不是一個評斷人的工具，而是一個生活的工具。因為，在國內就算再怎麼學英文，對於美國出生的人來說，永遠是比不贏的。而這趟交換學生讓我學到的是：單字不用多也不用很深，因為在外國生活用的是 common language(生活英文)；聽力在這生活久了就會慢慢習慣了；口語因為多交朋友多溝通慢慢會進步；寫作能力是『升遷』的工具。

在工作經驗方面，大學生普遍都去外面餐廳或一些場所打工，這是很好的學習些社會經驗的方式，不過大約體會到在社會上工作的辛苦後，就該了解知識的重要性，千萬別把工作經驗的目的及意義曲解了。

在美國生活方面，我也學會了獨立，這也是美國人跟台灣人很大的不同。美國學生過了18歲，就得跟家人做切割，很多事情都得自己學著處理。而對於國際學生，更是要學會自己處理事情，對語言也會有一大幫助。

在朋友方面，我不僅結交了一群國內及國外的朋友，參加了一些活動，不僅帶我體會了國際學生在外求學的生活，也體會了些道地的美國生活，此外，也完成了大學的夢想——樂團。

在旅遊方面，因為身在美國，所以要去哪玩變的非常方便。美國當地也沒有所謂了旅行社，旅行一切都是自己計畫，然後租車就走了。從這點也可以看出他們的生活態度是非常獨立的。

在教會方面，我也找到一個可以讓我全然依靠的神，還有一群可互相扶時的弟兄姊妹。現在的我，一點都不擔心未來，因為我知道神已經為我準備好了，只要我盡我的能力、本分依著他鋪好的路走。

最後，還是要在這宣傳一下交換學生，因為這趟真的讓我學到很多，眼界大開已經不在話下。對我來說，影響我一生的，是認識了主並成為基督徒。





WRIGHT STATE
UNIVERSITY

UNIVERSITY BUILDING +
CENTRE ROAD +

